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
承辦人：徐靜慧
電話：037-559649
傳真：037-559268
電子信箱：angela188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竹南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障字第11002453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. 作業要點、2. 苗栗縣租金申請表1101217(附件一)、3. 授權書(附件二)、
1100324房屋租金及購屋貸款利息補貼修正條文 (110D150522_110D2072368-01.
doc、110D150522_110D2072369-01.doc、110D150522_110D2072370-01.pdf、
110D150522_110D2072371-01.doc)

主旨：重新檢送有關本府辦理111年度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貼
作業，自明(111)年1月起開始受理申請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隨函檢附作業要點、修正申請書、授權書及修正條文（如附件）供參，惠請貴所受理民眾申請事宜。
- 二、相關表件請逕上苗栗縣政府全球資訊網—表單下載—社會處—身障服務科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(含附件)

